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 和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

2.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和重庆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标准、规范。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

3.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和管理的有关规定。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承担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4.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贯彻执行国家和重庆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有偿使用政策，组织实施土地储备整治，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拟订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辖区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实施城乡建设用地的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等及价款的征收。

6.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落实国家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承担国土空间规划的编制和报批工作。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和资源环境承载力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承担划定辖区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组织编制和报批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乡镇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以及地质灾害防治、矿山环境保护等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重要专项规划，负责对涉及国土空间利用保护的其他各类专项规划进行综合协调与平衡。

7.贯彻执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和国土空间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建立规划对城乡发展、建设时序、范围、内容等引导和管控机制。按分级管理制度承担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的管理工作。承担规划条件的审批工作，承担用地预审、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和有偿使用等工作。组织拟订、报批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

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安置工作。

8.负责自然资源文化的挖掘、研究、保护和利用工作。负责辖区历史文化名城专项规划编制，承担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传统风貌区，历史建筑 and 传统风貌建筑保护的规划管理与规划统筹工作。

9.承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负责本区域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的编制报批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辖区国土空间综合整治、生态修复类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承担生态保护补偿相关工作。

10.负责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辖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辖区土地开发整理、农村建设用地复垦、建设类临时用地复垦工作。负责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占用和补划的管理。负责设施农用地管理工作。落实耕地占补平衡任务。

11.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编制辖区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区级地质勘查项目。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2.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开展地质灾

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和防治工作。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承担森林、草原火灾预防预警监测的相应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区应急管理局，以区应急管理指挥机构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13.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4.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测量标志保护。

15.承担全区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的督察工作。负责自然资源权属调查、自然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空间规划管理、测绘地理信息管理、林业等领域的行政执法工作，具体执法交由执法队伍承担，并以部门名义统一执法。

16.承担重庆市万盛经开区规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7.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贯彻执行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法律、法规、规章。

18.牵头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等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开展退耕还林还草。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有关工作。

19.负责森林、草原和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石漠化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组织实施并监督执行全区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全区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公益林划定、申报和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资源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全区湿地保护规划，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20.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石漠化调查，拟订石漠化防治、石漠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监督管理石漠化土地的开发利用。

21.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22.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全区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开展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负责全区自然保护地的管理工作。监督管理风景名胜区和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自然遗产等自然公园。负责生

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23.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发展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市关于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贯彻执行农村林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

24.贯彻落实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贯彻相关林业产业市级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25.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子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子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26.监督管理林业、草原及其生态保护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草原、湿地和石漠化防治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经开区管委会规定权限，审核区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落实林业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草原、湿地和石漠化防治生态补偿工作。

27.负责规划自然资源领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区规划自然资源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相应的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28.督促和指导镇街履行规划和自然资源属地管理职责。

29.负责机关、下属单位党群工作。

30.完成党工委和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31.职能转变。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要落实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促进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推进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信息化及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最坚决的态度、最严格的制度、最有力的措施，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和石漠化防治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行动，持续提高全区森林覆盖率，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全力推进林业生态文明建设各项工作，把万盛建成山清水秀美丽之地。

（二）部门构成。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是管委会内设机构，内设 8 个机构科室：办公室（行政审批科）、自然资源调查登记科（测绘信息科）、国土空间规划科（万盛经开区规划委员会办公室）、建筑规划科（市政交通规划科）、村镇规划科（文化风貌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耕地保护和生态修复科（万盛经开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林业资源管理科。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6 个下属事业单位：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房屋征收中心；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地质环境监测站；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土整治中心；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不动产登记中心；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安全管理站；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信息中心；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矿产资源管理所；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权益利用中心；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资金管理中心；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党群事务中心；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林场；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中心；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森林火灾预防中

心；万盛、东林、万东、南桐、关坝、青年、丛林、金桥、石林、黑山等 10 个规划和自然资源所。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7568.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50.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17.5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收入预算较 2022 年减少 1799.14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较 2022 年减少 1690.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较 2022 年减少 108.58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7568.19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3.3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09.7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60.58 万元，农林水支出 2620.06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298.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5.82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0 万元。支出预算较 2022 年减少 1799.14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812.39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2611.54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50.6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250.61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1690.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27.5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812.39 万元，

主要原因是津补贴政策改革后，公务员基础绩效奖、年度考核奖、事业单位超额绩效纳入年初预算编制，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和住房公积金计提基数调整，相应支出增加。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4023.11万元，比2022年减少2502.96万元，主要原因是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地质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等相应支出减少。2023年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林业资源管理专项、历史文化保护专项、规划编制专项、土地综合管理专项、自然资源及测绘地理管理专项、测绘专项、地质灾害防治专项、地质勘查和矿产资源管理、执法监管专项等重点工作。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17.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17.58万元，比2022年减少108.58万元，均用于项目支出。主要原因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等相应支出减少；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土地开发支出、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21.69万元，比2022年增加2.2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与2022年持平；公务接待费3.69万元，比2022年减少0.61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勤俭节约、反对浪费，进一步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从源头上规范“三公”经费的预算编制和支出监督管理，强化预算约束，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万元，比2022年增加2.84万元，主要原因是划转公务用车1辆；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2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137.35万元，比上年减少68.31万元，主要原因为部门预算公用经费人均综合定额调整及人员变化。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52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5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10.52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5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项目

支出均编制绩效目标，纳入绩效全过程管理。涉及一级项目 11 个，其中，重点专项 5 个，一般性项目 6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23.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317.58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有条件实物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有条件实物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辆、业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教育收费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收费。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上级补助收入：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债务收入（不含政府债券、政府向外国政府贷款和国际组织贷款）、投资收益等收入。

（八）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对应人员类项目和公用经费类项目。

（九）项目支出：是根据国家、市及全区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和有关政策要求，结合职责及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对应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

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其他说明事项

公开资料中如有分项数与合计数存在小数尾数差异，是四舍五入取舍导致。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赵红梅 联系方式：48282278

附件：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预算情况说明及部门预算公开套表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预算公开表（目录）

编号	工作表名	
1	表一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2	表二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3	表三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4	表四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表五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6	表六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7	表七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8	表八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9	表九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10	表十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1	表十一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二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三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14	表十四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15	表十五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
16	表十六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17	表十七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全称：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7,568.19	合计	7,568.19
一、本年收入合计	7,568.19	一、本年支出合计	7,568.1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7,250.6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3.3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317.58	卫生健康支出	15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节能环保支出	209.7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	360.58
事业收入资金		农林水支出	2,620.06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298.6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155.8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0.00
其他收入资金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三、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全称：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568.19	3,227.50	4,340.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3.34	633.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3.34	633.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3.00	253.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50	80.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66	198.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33	99.3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	1.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00	15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0.00	15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35	34.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17	66.1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9.48	49.4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9.76		209.7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80.00		18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170.00		17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0.00		10.00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29.76		29.76			
2110603	退耕还林粮食折现补贴	21.76		21.76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	8.00		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0.58		360.5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0		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8.00		38.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8.00		38.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7.58		317.58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0.00		3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7.58		287.58			

213	农林水支出	2,620.06	380.61	2,239.45			
21302	林业和草原	2,619.26	380.61	2,238.65			
2130201	行政运行	97.68	97.68				
2130204	事业机构	282.93	282.9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27.12		927.12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96.00		796.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24.53		224.53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00		1.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5.00		15.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1.00		221.00			
2130236	草原管理	10.00		10.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14.00		14.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0.00		3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80		0.8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80		0.8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298.64	1,907.74	1,390.9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298.64	1,907.74	1,390.90			
2200101	行政运行	693.56	693.56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1.40		131.4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0.00		2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10.00		81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84.00		84.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50.00		50.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7.50		7.5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5.00		5.00			
2200150	事业运行	1,214.17	1,214.17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83.00		28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82	155.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82	155.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5.82	155.8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0.00		14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40.00		14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00.00		10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40.00		40.00			

公开表 4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全称：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7,568.19	一、本年支出	7,568.19	7,250.61	317.5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250.6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3.34	633.3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17.58	卫生健康支出	150.00	15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节能环保支出	209.76	209.76		
		城乡社区支出	360.58	43.00	317.58	
		农林水支出	2,620.06	2,620.0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298.64	3,298.64		
		住房保障支出	155.82	155.8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0.00	140.00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合计	7,568.19	支出合计	7,568.19	7,250.61	317.58	

公开表 5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全称：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预 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比 2022 年预 算增幅%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941.17	7,250.61	3,227.50	4,023.11	-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84	633.34	633.34		1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4.84	633.34	633.34		1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3.00	253.00		1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50	80.50		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72	198.66	198.66		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36	99.33	99.33		1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	1.85	1.85		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26	150.00	150.0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0.26	150.00	150.0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63	34.35	34.35		-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55	66.17	66.17		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0.08	49.48	49.48		-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67.80	209.76		209.76	-7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1.80	180.00		180.00	726%
2110401	生态保护		170.00		170.00	1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21.80	10.00		10.00	-54%
21105	天然林保护	830.00				-1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830.00				-100%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16.00	29.76		29.76	86%
2110603	退耕还林粮食折现补贴		21.76		21.76	0%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	16.00	8.00		8.00	-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50	43.00		43.00	13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0		5.00	1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1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8.50	38.00		38.00	105%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8.50	38.00		38.00	105%
213	农林水支出	3,415.31	2,620.06	380.61	2,239.45	-23%
21302	林业和草原	3,414.11	2,619.26	380.61	2,238.65	-23%

2130201	行政运行	68.77	97.68	97.68		42%
2130204	事业单位	207.00	282.93	282.93		3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138.72	927.12		927.12	-57%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5.01				-1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02.00	796.00		796.00	294%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01.86	224.53		224.53	-55%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00		1.00	100%
2130212	湿地保护	46.27				-1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5.00		15.00	1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2.00	221.00		221.00	140%
2130236	草原管理		10.00		10.00	1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125.00	14.00		14.00	-8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7.47	30.00		30.00	9%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20	0.80		0.80	-33%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20	0.80		0.80	-3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95.98				-1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95.98				-1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495.98				-1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255.95	3,298.64	1,907.74	1,390.90	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255.95	3,298.64	1,907.74	1,390.90	1%
2200101	行政运行	619.69	693.56	693.56		12%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00	131.40		131.40	-3%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5.00	20.00		20.00	33%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00.00	810.00		810.00	-19%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84.00		84.00	1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30.25	50.00		50.00	65%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5.00	7.50		7.50	-5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5.00	5.00		5.00	0%
2200150	事业运行	988.01	1,214.17	1,214.17		2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48.00	283.00		283.00	-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54	155.82	155.82		-1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2.00				-1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52.00				-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54	155.82	155.82		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54	155.82	155.82		2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4.00	140.00		140.00	-54%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04.00	140.00		140.00	-54%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04.00	100.00		100.00	-67%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40.00		40.00	100%

公开表 6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全称：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3,227.50	2,819.16	408.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28.49	2,408.76	19.74
30101	基本工资	573.91	573.91	
30102	津贴补贴	163.25	163.25	
30103	奖金	257.41	257.41	
30107	绩效工资	815.34	815.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8.66	198.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9.33	99.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81	105.8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75	18.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5.82	155.82	
30114	医疗费	20.48	20.4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74		19.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4.83	46.75	378.08
30201	办公费	94.28		94.28
30202	印刷费	0.60		0.60
30205	水费	9.71		9.71
30206	电费	25.58		25.58
30207	邮电费	45.67	12.48	33.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4.81		4.81
30211	差旅费	29.90		29.90
30213	维修(护)费	0.60		0.60
30216	培训费	16.10		16.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69		3.69
30226	劳务费	6.50		6.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62.31		62.31

30229	福利费	31.61		31.6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		1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62	34.27	29.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5		11.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3.65	363.65	
30305	生活补助	1.10	1.1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9.00	29.00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3.50	333.5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	资本性支出	10.52		10.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52		10.52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4	费用补贴			

公开表 7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全称: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 万元

政府预算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227.5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58.58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01.92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71.13
50103	住房公积金	72.23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3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20
50201	办公经费	140.83
50203	培训费	5.42
50205	委托业务费	5.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2.1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0.00
50306	设备购置	10.00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04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827.54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69.91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7.63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52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0.52
507	对企业补助	
50701	费用补贴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3.65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15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33.50

公开表 8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全称：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23.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5.90
30201	办公费	24.40
30215	会议费	3.00
30226	劳务费	25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11.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96.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9.21
30305	生活补助	100.8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8.41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4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40.00
310	资本性支出	80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800.00
312	对企业补助	283.00
31204	费用补贴	283.00

公开表 9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全称：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经济科目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23.11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2.40
50201	办公经费	8.40
50202	会议费	3.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409.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2.00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805.00
50306	设备购置	5.00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800.00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40.00
504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40.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83.5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3.50
507	对企业补助	283.00
50701	费用补贴	283.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9.21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0.80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08.41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全称：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2023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21.69		18.00		18.00	3.69	19.46		15.16		15.16	4.30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全称：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17.58		317.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7.58		317.5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7.58		317.58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0.00		3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7.58		287.58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全称：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安排的支出，因此本表无数据。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单位全称：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算数	支 出	预算数
总 计		总 计	
收入合计		支出合计	
一、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一、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二、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二、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含生育保险）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含生育保险）	
城乡居民合作医疗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合作医疗保险基金	
三、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三、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四、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四、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本年收支结余	

备注：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由市级统筹编制，因此本表无数据。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全称：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部门支出预算数	7,568.19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p>1、全面优化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根据全市统一工作部署，按照时间节点加快推进《万盛经开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编制工作。加快完成国土空间“一张图”系统建设，为规划实施及管理提供平台保障。结合实际需要，做好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修编、调整工作，支撑各类项目建设。</p> <p>2、全面强化耕地资源保护。一是健全耕地保护组织领导。落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确保 13.45 万亩现有耕地保有量不再减少，全力恢复 3.4877 万亩耕地缺口。继续将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足额带位置逐级分解下达，提请管委会与各镇人民政府签订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作为刚性指标实行严格考核。二是严把非农建设占用耕地审批关。分类明确耕地用途，严格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严格管控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不打折扣地执行占补平衡制度，确保耕地数量、质量不降低。三是强化建设项目管理。加强用地前期服务，会同交通、水利、发改等项目主管部门，建立协同工作机制。在项目预可研、可研、初步设计阶段，就占用耕地问题提前开展评估、论证、审查，做好选址避让，做到少占耕地、尽量不占永久基本农田。</p> <p>3、全面加强矿产资源管理。一是进一步加强矿山开采监管工作。督促实地核查单位按照相关规范和技术要求认真开展矿山实地核查及储量动态检测工作，加大矿山实地核查力度，强化矿业权管理，严防超层越界开采，引发安全事故，严厉制止、打击违法违规开采矿产资源行为。二是持续推进绿色矿山建设。鼓励生产矿山加快相关开采技术的改造升级，实现资源节约高效开发；同时要求新建矿山布局合理，符合矿产资源规划、产业政策和生态保护要求，不断强化企业建设绿色矿山的主体意识，引导企业达到绿色矿山建设标准。</p> <p>4、全面深入林长制改革。充分发挥林长制统领作用，推动林业各项工作真落实、出实效、见成果。一是加强重点问题巡防巡查。针对山林资源保护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适时组织明查暗访，做到问题早发现、早处置。抓紧抓实森林资源“四乱”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加强网格护林员巡林护林工作，推广运用“智慧林长”，提高问题发现处置成效。二是加强林业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人员配置，加强网格护林员日常巡护，确保网格护林员在岗在位、认真履职，针对特殊地区特殊时段，采取增设检查哨卡、增加上岗护林员、加大检查力度等方法，严防新增生态破坏点。三是强化部门协同配合。落实林长制部门协作制度，推深做实“林长+山林警长”等法治工作协同机制，推动落实林业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强化山水林田湖草协同治理，推动“林长+河长”联动，协同推进上下游、左右岸生态保护修复工作。</p> <p>5、全面做好地质灾害防控防治。一是抓好重点防治地质灾害隐患点防治。针对重点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督促有关单位严格按照施工工艺、施工程序和要求施工，同时倒排工期，严格打表，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级资金治理项目和控制性勘查项目。二是完成地质灾害避险搬迁任务。会同各镇街，进一步细化实施方案，加强与应急、民政及财政等部门沟通协调，结合宅基地复垦、危旧房改造、倒房重建、乡村振兴等项目和资金，提高群众避险搬迁积极性，确保年度完成任务。三是督促项目业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制度。对因工程建设等人为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依法调查和追究地质灾害责任人的责任和安全生产主体的生产安全责任，按照“谁引发、谁治理”的原则，督促责任单位负责赔偿和治理。</p> <p>6、全面遏制自然资源领域违法行为。继续加大巡查力度，以“零容忍”的态度坚决打击新增违法行为，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一是土地执法方面，重点打击违法占耕建房，特别是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自然保护地等问题。二是矿产执法方面，严肃查处无证开采、超层越界开采等违法行为。三是规划测绘执法方面，从问题地图、超越资质测绘等方面着手，严肃开展执法工作。四是不断加大林业执法力度，严格执行《重庆市总林长令第 1 号》，扎实推进全区森林资源乱侵占、乱搭建、乱采挖、乱捕食等“四乱”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p> <p>7、持续发力优化营商环境。一是统筹抓好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系统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改革牵头涉及我区改革任务的 8 项工作。二是保重点建设项目用地需求，积极对接企业，建立底单台账，针对规划、征地、供地等环节，明确专人，靠上服务，积极争取上级用地指标，保障重点项目用地需求，超常规全方位做好跟踪服务工作，解决服务企业“最后一公里”问题。三</p>		

	是全面梳理各类优惠政策，继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措施，通过减免小微型企业登记费，受疫情影响可申请延期缴纳土地出让金等惠企政策，有效降低企业运行成本，服务企业发展。					
绩效 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	2	万亩	≥	2	否
	枯死松木除治面积	4	万亩	≥	5	是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生态公益林面积	2	万亩	≥	11.87	否
	投保公益林面积	2	万亩	≥	20.1	否
	完成耕地恢复	2	万亩	≥	3.4877	是
	规划交流培训次数	1	次	≥	12	否
	调查耕地面积	2	亩	≥	300	否
	城周森林屏障面积（含退耕还林）	2	亩	≥	5525	否
	服务对象满意度	2	%	≥	90	否
	项目绩效自评覆盖率	10	%	=	100	是
	工资及社保及时率	2	%	=	100	否
	税款申报时限准时率	2	%	=	100	否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率	10	%	=	100	是
	绩效运行监控率	5	%	=	100	否
	生态效益、退耕还林、地灾搬迁补偿到位率	2	%	=	100	是
	完成非税收入	2	万元	≥	5000	否
	减少经济损失	2	万元	≥	200	否
	在职及退休人员津补贴需保障人数	2	人	≥	272	否
	补助受灾人数	5	人次	≥	300	是
	国土变更调查入库区县报告数据	3	个	=	1	是
	地址灾害治理工程数	5	个	≥	2	否
	对拟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项目补偿价格评估	2	个	≥	2	否
	营商环境登记财产手续指标数	3	个	≥	3	是
	历史文化资源规划编制数	2	个	≥	6	否
	土地出让评估报告	3	个	≥	10	是
	规划编制数量	5	个	≥	13	是
	保障机构正常运行个数	5	个	=	27	否
	落实总体规划编制或者修改数量	2	个	≥	45	否
	评估绿色矿山数量	2	个	=	18	否
矿区调查报告	2	个	=	26	否	
“三公”经费调剂备案及时率	5		定性	及时	否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专项资金名称	林业生态保护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当年预算	439.00	区级支出（元）	439.00			
		补助镇街（元）				
项目概况	<p>松材线虫病是松树的癌症、松林的禽流感，传播极强，目前无有效的根治办法。我区 2015 年首次在金桥镇发生松材线虫病，通过清理除治，疫点疫情基本得到控制，未外延扩散。但由于开发建设、物流、经营加工、自然传播等原因，其他镇于 2018 年后相继发生了松材线虫病，目前，全区万东、金桥、丛林、黑山、青年、关坝、南桐等 7 各镇以及区林场均发生了松材线虫病，其中万东、金桥和区林场疫情较重，为市里公布的疫点单位。2015 年-2020 年，我区每年制定了松材线虫病防治实施方案，并报市林业局评审审批，组织专业队伍开展清理处置，5 年间，共投入近 1200 万元，清理处置松材线虫病及其他枯死松树近 10 万株，累计清理面积约 20 万亩。松材线虫病在我区得到了有效控制，在全市松材线虫病异常严峻的情况下，我区为轻度，比相邻綦江、南川的防控好得多（綦江、南川每年防治经费均在 2000 万元以上），但全区零星病死松树依然存在，且其他灾害死亡松树较多，松材线虫病隐患十分突出，因此，需要继续安排资金加大防治力度。原清退林业员医疗及养老补助；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湿地保护规划；实施全区的森林火险预警监测系统建设、森林防火阻隔系统建设、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工程建设。2. 实施全区森林草原火情智能监控购买服务。</p>					
立项依据	<p>“1. 国家发改委《关于重庆市松材线虫病等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农经〔2011〕461 号）；2.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核定重庆市松材线虫病等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624 号）；3.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重庆市松材线虫病等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渝发改农〔2012〕1241 号）；4.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重庆市松材线虫病等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工程调整的复函》（渝发改农函〔2016〕37 号）</p> <p>《关于原清退林业员养老和医疗补助的通知》（渝林办〔2016〕25 号）及领导批示；. 重庆市林业局《关于开展全市森林草原火情智能监控购买服务工作的通知》渝林防〔2021〕14 号。2. 万盛经开区森林防火规划（2016-2025）。3. 万盛经开区管委会领导的批示抄告单（2021）1070（关于森林草原火情智能监控购买服务工作的请示）。4. 万盛经开区财政局《关于 2021 年上半年追加预算项目预算公开评审结果的通知》（万盛财预发〔2021〕10 号）；《重庆市湿地保护条例》第十二条”</p>					
当年绩效目标	<p>继续推进全区林长制工作 4；完成 2023 年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除治合格率指标=100%，松材线虫病治理及时率=100%，清理枯死松木≥1.5 万株；开展宣传教育活动 3 次以上，其中印发宣传单、海报和横幅各 500 份、50 份和 3 份以上；全年巡查巡护共计 12 次以上；及时救助野生动植物；完成黑山县级自然保护区范围科学考察；2023 年防火监控系统全面建设完成，并进入试运行阶段；落实管护责任，完成年度合格</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国有林修复	10	万亩	≤	20.1	是
	天保工程区森林资源管护面积	5	万亩	≥	20.1	是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	5	万亩	≥	2	是

	自然地保护周宣传	5	次/年	\geq	1	否
	野生动物保护宣传	5	次/年	\geq	1	否
	自然保护地的巡查巡护	5	次/年	\geq	4	否
	设备在线率	5	%	\geq	97	否
	松材线虫病病死松树率	5	%	\leq	10	否
	群众满意度	5	%	\geq	95	否
	松材线虫病处治合格率	5	%	\geq	95	否
	松材线虫病治理及时率	5	%	\geq	100	否
	退耕还林达标率	5	%	\geq	90	否
	森林保护率	10	%	\geq	95	否
	自然保护地覆盖率	5	%	\geq	90	否
	天保工程提供管护岗位	10	人	\geq	5	否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专项资金名称	林业资源管理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当年预算	1,230.85	区级支出（元）	1,230.85
		补助镇街（元）	
项目概况	<p>该项目主要包括两大类：林业改革发展；林业生态保护。</p> <p>林业改革发展主要实施全区该项目主要包括全区森林资源管护、森林防火、自然保护地、生态修复、保护体系建设及林业产业发展等，对全区森林、草原等重要生态资源进行调查管护，掌握我区森林现状及动态变化情况，提升森林数量、森林质量和山林资源综合效益，防控森林草原火灾，防治林业有害生物，加强森林、草原等重要生态系统保护管理。主要包括：1. 为全区 20.1 万亩公益林做好森林保险；2. 做好全区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发放；3. 推进林长制工作；4. 做好全区森林、草原、自然保护地、湿地调查监测，生态修复工作；5. 建设标准化检查站五座，消防水箱 20 个，宣传碑 131 块，林火阻隔带 7.5 公里；森林草原火情智能监控项目；自然保护地总体规划编制和湿地保护规划编制，自然保护地总体规划编制包含 1 个自然保护区（黑山县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编制和 4 个自然公园（九锅箐市级森林自然公园、白龙湖市级森林自然公园、黑山国家地质自然公园、青山湖国家湿地自然公园）总体规划编制；湿地保护规划编制中湿地主要为青山湖湿地公园、板辽湖湿地公园等区域的湿地范围。</p> <p>林业生态保护，一是主要解决松材线虫病是松树的癌症、松林的禽流感，改病传播性极强，目前无有效的根治办法，是世界性难题。我区 2015 年首次在金桥镇发生松材线虫病，是国家公布的松材线虫病疫区，目前有疫点 3 个，2015 年-2021 年，我区每年制定了松材线虫病防治实施方案，并报市林业局评审审批，组织专业队伍开展清理处置，通过清理除治，疫点疫情基本得到控制，未外延扩散。但相邻的綦江、南川疫情严重，由于开发建设、物流、经营加工、自然传播等原因，全区零星病死松树依然存在，且每年其他灾害（风倒、滑坡、干旱、雪灾等）死亡松树较多，松材线虫病隐患十分突出，按照国家《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要求，需对全区枯死松木进行全域清理。因此，需要继续安排资金加大防治力度。</p> <p>二是我区上一轮退耕还林年度为 02 年至 06 年 5 个年度，退耕还林面积共计 7.8 万亩，涉及全区 8 镇，上轮退耕还林生态林部分现金补助年限为 16 年，前 8 年按照 245 元/亩.年，后 8 年按照 125 元/亩.年；经济林部分补助年限为 10 年，前 5 年 245 元/亩.年，后 5 年 125 元/亩.年。补助资金全部为中央资金；新一轮退耕还林年度为 15 年，16 年，18 年 3 个年度，退耕还林面积共计 3.7 万亩，涉及全区 8 镇，新一轮退耕还林现金补助 5 年分 3 次补助农户，共计 1200 元/亩，第一年 500 元/亩，第 3 年 300 元/亩，第 5 年 400 元/亩。补助资金全部为中央资金。2021 年主要涉及 16 年退耕还林第三次和 2018 年退耕还林第二次现金补助，补助总金额约为 600 万元。</p> <p>三是城周森林屏障补助：根据《万盛区森林工程总体规划》，森林工程建设期间，政府租用城周及旅游环线、高速公路两侧农户土地 5810.6 亩，合同租金约 182 万元/年（部分随稻谷实物价格调整）。其中，城周屏障政府租地 2825.7 亩，租金约 105.95 万元/年，租期长期，涉及万东镇团结、新田、新华、建设、六井、箐溪村和黑山镇鱼子村；城周屏障政府退耕补助 2569.5 亩，补助资金 62.95 万元/年，连续补助 16 年，涉及万东镇榜上、五里村；高速公路景观林带建设政府租地 133.1 亩，租金 5.32 万元/年，租期长期，涉及南桐镇麒麟村；旅游环线政府退耕补助 282.2 亩，补助资金 6.9 万元/年，连续补助 16 年，涉及黑山镇天星、鱼子村和石林镇石鼓村。目前因工程占地等原因，核定租用土地 5525.4 亩，资金 175.1 万元。</p> <p>四是中央环保督察组向重庆反馈《重庆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其中第 30 项问题指出：“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将黑山县级自然保护区 43.9 平方公里核心区和缓冲区纳入旅游景区规划范围，导致部分房产项目、乡村酒店、旅游设施等违法侵占保护区”。2021 年 10 月，我区两办印发《万盛经开区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p>		

	<p>督察反馈第30项问题专项整改方案》（万盛经开委办发〔2021〕13号），明确了“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黑山县级自然保护区动植物资源开展调查并建立档案”的整改内容。截至目前，我单位已与技术服务单位（重庆师范大学）签订《黑山自然保护区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项目合同》，且已支付合同总金额（496000元）的10%给对方；技术服务单位正在开展外业调查工作，编写项目阶段调查小结，预计项目完成时间为2023年年底。</p> <p>《重庆市林业局关于做好岩溶地区第四次石漠化监测相关准备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区2021年启动第四次石漠化监测工作，石漠化工作是一项长期性的基础工作。</p>					
立项依据	<p>《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继续组织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的通知》渝办发〔2011〕213号；渝林计【2018】53号《重庆市林业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森林保险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渝委办发〔2021〕13号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p> <p>《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渝府办发〔2015〕3号）重庆市委督查办、重庆市人民政府督查办《关于印发2022年度区县（自治县）经济社会发展业绩考核指标有关实施细则的通知》（渝委督办〔2022〕12号）。重庆市林业局《关于开展全市森林草原火情智能监控购买服务工作的通知》（渝林防〔2021〕14号）；《进一步加强森林防火阻隔带工程建设的决定》（国务院国家林业局，1998年），万盛经开区森林防火规划（2016-2025）《重庆市森林防火条例》《重庆市湿地保护条例》《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p>					
当年绩效目标	<p>完成2023年全区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兑付2.完成全区森林保险续保3.继续推进全区林长制工作4.完成2023年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除治合格率指标=100%，松材线虫病治理及时率=100%，清理枯死松木≥1.5万株；开展宣传教育活动3次以上，其中印发宣传单、海报和横幅各500份、50份和3份以上；全年巡查巡护共计12次以上；及时救助野生动植物；完成黑山县级自然保护区范围科学考察；2023年防</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地方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	2	万亩	≥	11.87	否
	山场除治面积	2	万亩	≥	5	是
	巡查次数	2	次	≥	6	否
	苗木储备	2	株	≥	280000	否
	种植树木	2	棵	≥	500	是
	能涵盖自然保护区内保护物种	1	种	≥	100	是
		5	%	≥	100	是
	森林火灾下降率	2	%	≥	90	否
	完成环保督查整改任务	5	%	≥	90	否
	森林消防队伍配置达标率	2	%	≥	95	是
	松材线虫病治理及时率	2	%	≥	100	是
	退耕还林达标率	2	%	≥	95	否
	补助金发放准确率	2	%	≥	100	否
	造林质量达标情况（退耕还林合格率）	5	%	≥	95	否
	“一张图”更新完成准确率	2	%	=	98	否
公益林投保覆盖率	2	%	≥	100	是	
森林保险缴纳的准确率	2	%	≥	100	否	

群众满意度	5	%	\geq	5	否
松材线虫病除治合格率	10	%	\geq	99	否
林火远程视频监控系统有效率	2	%	\geq	100	是
火灾案件查处率	2	%	\geq	100	否
地方公益林生态效益补标准	2	元/亩	\geq	12.75	是
减少经济损失	5	万元	\geq	200	是
林农增收	5	万元	\geq	105.94	是
成本控制	1	万元	\leq	16	否
清退人员数量	2	人次	=	10	是
林业工作站数量	10	个	\geq	1	是
被清退人员费用	2	元/人年	\geq	12000	是
符合上级标准，通过验收	2		定性	合格	否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专项资金名称	规划编制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当年预算	38.00		区级支出(元)	38.00		
			补助镇街(元)			
项目概况	<p>规划编制管理主要内容有五个方面，一是在总体规划方面，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工作安排，建立全国统一、责权清晰、科学高效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整体谋划新时代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综合考虑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国土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等因素，科学布局生产空间、生活空间、生态空间，编制好《万盛经开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做好过渡期内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的一致性处理（以下简称“两规一致性处理”）、国土空间规划预支空间、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局部调整工作；二是控制性详细规划方面，开展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做好局部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修编和调整工作；三是专项研究及专项规划方面，开展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专题、村规划等国土空间规划相关专题研究及其他专项规划编制；四是按照《关于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规划和实施工作的意见》任务安排，深化开展历史文化资源普查、保护修缮、传承历史重点板块等工作，根据《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重庆市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关于加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专项评估工作的通知》（建科[2021]83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工作的通知》等要求，开展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专项工作，完成历史建筑测绘建档、保护规划编制和保护修缮方案的编制等工作；五是规委会办公室运行管理，根据《重庆市万盛经开区规划委员会章程（2022年修订）》，按程序应在开展《万盛经开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镇国土空间规划、近期建设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村规划、各类专项规划的编制、修编、调整工作时召开专家委员会，邀请市级专家审查、咨询，费用用途主要为规划专家评审费、文本打印、办公室运行以及其它必要的费用开支。</p>					
立项依据	<p>《重庆市城乡规划条例》、《重庆市村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中共重庆市委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重庆市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做好新时代国土空间规划的意见》（渝委发〔2020〕12号）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管委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管理工作的通知》（万盛经开发〔2018〕14号）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规划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万盛经开区规划委员会章程（2022年修订）〉的通知》（万盛经开规委发〔2022〕1号）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重庆市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关于加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专项评估工作的通知》（建科[2021]8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工作的通知》（建办科[2021]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工作的通知》（领导批示抄告单〔渝规资函〔2021〕220号〕）、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重庆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关于公布重庆市第三批历史建筑的函》（渝规资函〔2019〕2006号）、《关于加强第四批历史建筑保护工作的函》（管委会领导批示抄告单〔2020〕1029号）</p>					
当年绩效目标	<p>一是开展规划编制工作。根据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工作安排，按进度编制《万盛经开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0-2035年），完成2个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成3个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6处历史建筑的保护规划，完成黑山镇国土空间规划、完成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专题研究1个。二是合理安排市级专家咨询，完成专家评审12次。</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规划交流培训次数	15	次	≥	10	否

	国土空间规划技术审查次数	5	次	\geq	10	是
	保证历史文化的完成性	10	%	\geq	95	否
	使用者满意度	5	%	\geq	95	否
	指导解决规划实施问题量	10	个	\geq	10	否
	历史文化资源规划编制数	20	个	\geq	6	是
	落实总体规划编制或修改数量	15	个	\geq	45	是
	落地类规划编制数量	10	个	\geq	13	否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专项资金名称	土地及自然资源综合利用管理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当年预算	860.00	区级支出（元）	860.00
		补助镇街（元）	
项目概况	<p>土地及自然资源综合管理项目主要有土地权益出让、土地征收、土地储备、土地整理、农村宅基地审批等项目。</p> <p>土地权益出让：按照“一年一更新一公布”要求，开展每年一季度定期更新公布的城镇标定地价公示制度；为深入调查土地供应能力、科学确定土地供应规模和结构以及合理安排土地供应布局及时序，编制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为掌握我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强化监管与评价；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和《重庆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办法》规定开展土壤污染调查评估工作，确保土地安全开发利用；开展出让土地地价评估和勘测定界工作；开展自然资源权益利用专项工作。</p> <p>土地征收：该项目是保障我区建设项目落地获取市政府征地批文的重要环节，尤其针对工业、商业、住宅等政府集中开发建设项目用地问题进行保障。</p> <p>土地储备：按照《土地储备管理办法》（按照国土资规〔2017〕17号）、《重庆市储备土地整治管理办法》（渝规资〔2019〕1057号）等规定，编制土地储备三年滚动计划、2023年土地储备计划和储备土地整治计划，依法计划储备约500亩国有建设用地，并对储备土地开展后期监管维护工作。根据2017年与重庆方盛电厂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土地收购储备协议》需支付尾款；根据万盛经开区实施城市规划建设项目（渝府地〔2018〕498号、渝府地〔2019〕494号、渝府地〔2019〕721号、渝府地〔2019〕1580号、渝府地〔2007〕633号）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需支付技术服务费（该工作已于2020年12月由重庆绿茂林业咨询有限公司完成）。</p> <p>土地整理：为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责任，大力实施土地整治，落实补充耕地任务，需大力实施土地开发整理、农村建设用地复垦项目及开展相关工作。另外，国土整治中心拖欠自2016年以来已实施相关项目施工单位和中介服务单位费用共计553.57万元，维稳形势及其严峻。</p> <p>2023年申报国土空间规划和耕地保护专项项目预算861万元，其中用于国土整治项目相关的安全生产、民工工资、政策宣传5万元，用于国土整治项目和农村建设用地复垦项目历史遗留问题相关诉讼2万元，用于支付已履约工程款和中介服务费用554万元，用于土地整理项目排查整治、补充耕地问题整改相关费用300万元。</p> <p>农村村民宅基地：该项目是保障我区农村村民住宅用地农用地转用行为，保障农业村村民建设自建住房的合法性，防止违法用地、农村乱占耕地建房、耕地非农化非粮化等情况，同时也是保障脱贫攻坚及乡村振兴等重大民生工程建设的重要环节。</p>		
立项依据	<p>《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重庆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办法》、《重庆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宗地地价确定规则》、《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国土资发〔2010〕117号）《土地储备管理办法》（国土资规〔2017〕17号）、《重庆市储备土地整治管理办法》（渝规资〔2019〕1057号）《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区县级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渝规资〔2022〕161号）、《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全面开展区县（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工作的函》（渝规资函〔2019〕1767号）、《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的通知》（渝规资〔2022〕141号）</p>		
当年绩效目标	<p>一是完成土地利用相关成果报告3个；二是完成拟出让地块的土壤污染调查；三是完成拟出让地块的勘界和土地评估工作；四是开展好拟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项目补偿价格进行第三方审计工作；五是开展好自然资源权益利用专项工；六是完成13万亩耕地、7.5万亩基本农田划定；完成25公顷历史遗留及关闭矿山生态修复掌握每年耕地质量调查，落实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对全区关闭矿山开展调查，为开展矿山再利用、</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新增耕地备案面积	5	亩	≥	95	是
	新增耕地验收面积	5	亩	≥	95	是
	调查面积	5	亩	≥	300	是
	湿地生态缓冲带	5	公顷	≥	7	否
	森林抚育	5	公顷	≥	70	否
	林相改造	5	棵	≥	1500	否
	工程质量合格率	15	%	≥	100	否
	群众对施工满意度	5	%	≥	95	否
	“土地出让地价评估报告	5	个	≥	10	是
	成果报告	5	个	≥	16	是
	“土地出让勘测定界报告	10	个	≥	10	是
	“对拟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项目补偿价格进行第三方审计报告个数”	10	个	≥	2	是
	人居环境改善	10		定性	改善	是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专项资金名称	地质灾害防治		业务主管部门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当年预算	387.58		区级支出（元）	387.58		
			补助镇街（元）			
项目概况	开展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工程治理、监测预警及能力建设等地质灾害防治项目，提升我市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加快消除地质灾害隐患，进一步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立项依据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国发〔2011〕20号）； 《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特大型地质灾害防治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19〕44号）； 《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重庆市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决定的实施意见》（渝府发〔2012〕53号）；					
当年绩效目标	一是完成地质灾害避险搬迁 150 人。二是夯实四重网格管理体系，落实 121 名群测群防员、65 名地防员。三是完成一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避险移民搬迁工作满意率	5	%	≥	90	否
	及时补助搬迁人员	15	%	≥	99	是
	及时开展地灾患点检测	10	%	≥	90	是
	参与救援不发生次生、衍生事故率	20	%	>	90	否
	受灾补助人数	10	人次	≥	300	是
	地质灾害年数据检查量	15	条	≥	20	否
	地质灾害年数据更新量	15	条	≥	20	否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单位：

专项资金名称	机关运行管理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当年预算	204.00		区级支出(元)	204.00		
			补助镇街(元)			
项目概况	<p>该项目主要包括规划自然资源重点档案管理及数字化运维、临聘人员管理、信访维稳。</p> <p>规划自然资源领域档案涉及国家、集体及群众利益，关系千家万户，必须要管好、用好。我局现有馆藏档案 55 万卷，档案安全保管经费需 55 万卷*2 元/卷=110 万元。二是历史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原国土资源、规划部分未整理业务档案约有 5 万卷，档案整理及数字化约需技术服务费 100 万元（整理、录入、扫描约等于 1 元/页含档案加工耗材）。三是新增档案整理及数字化。我局档案年增长量约为 5 万卷，档案整理及数字化约需技术服务费 100 万元（整理、录入、扫描约等于 1 元/页含档案加工耗材）。</p> <p>保障正常工作运转，目前我局保安、保洁、食堂、技术服务等岗位人员费用，按照人社发【2019】37 文件、万盛财文【2021】86 号要求，由财政专项资金保障。</p> <p>信访维稳，首先 2021 年机构优化，原农林局划转 10 名原清退林业员信访结果处理意见，按照《关于原清退林业员养老和医疗补助的通知》（渝林办〔2016〕25 号）及领导批示要求对该 10 名原清退林业员发放医疗补助，做好该群体稳控工作；其次，我局涉及信访信息较多，按照《信访条例》走访慰问信访人员，经党工委政法办同意后对信访人员进行困难帮扶救助，以及对部分重点人员稳控的支出等。</p>					
立项依据	《重庆市委办公厅 重庆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档案工作的意见》（渝委办发〔2014〕31 号）第十项规定：各级财政应将档案安全保管保护经费按每年每卷不低于 2 元的标准纳入财政预算《机关档案管理规定》《重庆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档案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发【2019】37 文件、万盛财文【2021】86 号；《关于原清退林业员养老和医疗补助的通知》（渝林办〔2016〕25 号）					
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 2021 年及以前的档案数字化，档案管理达到存放档案要求；保证机关正常运行，维持社会和谐。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临聘人员数量指标	10	人数	=	43	是
	档案整理及数字化	5	卷	≥	100000	是
	科学安全管护档案资料数量	10	册卷	≥	50000	是
	人均费用	5	元/年	≤	35000	是
	承担本单位工作量	5	%	≥	60	是
	工资社会保障及时率	10	%	=	100	是
	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转	20	%	≥	30	否
	服务对象满意率	5	%	≥	95	否
档案信息查询量	20	人次	≥	9500	否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
元

专项资金名称	自然资源及测绘地理管理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当年预算	10.00	区级支出(元)	10.00
		补助镇街(元)	
项目概况	<p>1、开展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开展林、草、水、湿专项数据年度变更市级核查汇总，建立全市统一的自然资源监测与管理平台，保障和提升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水平；打造“每周一图”等面向社会公众服务的品牌产品；强化地图宣传，推动地图公众服务；加强地图监管，加大“问题地图”查处；开展测绘地理信息成果安全保密工作培训；开展基础测绘数据和地下管线更新数据采集、处理及入库工作；开展测量标志保护工作；根据自然资源部及市政府相关要求，支撑国家应急测绘保障能力建设项目重庆单项工程建设工作，开展应急保障车辆、无人机和数据处理等软硬件装备运行维护工作；接收全市测绘成果汇交，开展全市基础测绘成果档案资源及成果分发服务，档案库房智能化三维管理；开展异地备份中心建设和测绘成果追溯系统运维工作，提升测绘地理信息成果安全性；开展重庆市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为全市委办局、企业、社会公众提供测绘地理信息服务；通过市共享交换平台，汇聚整合个市级部门空间信息数据，深化重庆市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数据库建设，构建智能化时空信息大数据服务平台，建立全市域的智能感知覆盖体系。2. 基础测绘：开展地形图、不动产等测绘；开展建设工程公示牌制作、竣工核实测量、建设项目放线等技术服务工作；开展建设项目红线、管控线制作工作。</p> <p>数据更新维护：开展地理国情监测，进行林、草、水、湿专项数据年度变更，保障和提升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水平；开展地下管线更新数据采集、处理及入库工作；开展城区建筑物信息更新，掌握城区建筑物基础数据，确保数据现势性；开展区县规划实施情况态势图制作，以明确现状建设用地、准现状用地、储备用地的范围和规模；</p> <p>信息系统建设和网络安全：开展区规划和自然资源“一张蓝图”数据汇交、更新、加工、分析与管理工作；开展区规划和自然资源数据库、网络安全、信息化建设工作。</p> <p>3、规划自然资源领域档案涉及国家、集体及群众利益，关系千家万户，必须要管好、用好。我局档案室现有馆藏档案 51 万卷（已完成整理及数字化），还未整理的原林业及原规划部分档案约 10 万卷，档案年增长量约 5 万卷。一是根据《档案法》第三十八条规定：国家鼓励和支持档案馆和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组织推进传统载体档案数字化。已实现数字化的，应当对档案原件进行妥善保管。二是根据《机关档案管理规定》（国家档案局令第 13 号）第五十六条规定：机关应当开展数字档案室建设，统筹传统载体档案数字化、电子文件归档与电子档案管理工作。三是根据《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档案管理办法〉的通知》（渝规资发〔2019〕64 号）第四十八条规定：各单位应当建立档案数字化常态机制，有序开展档案数字化工作。四是根据《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关于做好档案安全风险点防范工作的通知》（渝规资办发〔2021〕30 号）文件要求，档案管理场所在防火防潮、荷载、保密等方面要求较高，必须加强日常维护，通过物防、技防、人防，确保档案安全。五是根据《重庆市委办公厅 重庆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档案工作的意见》（渝委办发〔2014〕31 号）第十项规定：各级财政应将档案安全保管保护经费按每年每卷不低于 2 元的标准纳入财政预算。</p>		
立项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3、《土地调查条例》；4《基础测绘条例》；5、《地图管理条例》；6《重庆市测绘管理条例》；7、《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116 号）；8、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9、《重庆市自然资源常规监测工作方案》渝规资发〔2021〕11 号；10、《全国基础测绘中长期规划纲要（2015-2030 年）》；11、《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地下管线数据动态更新管理办法的通</p>		

	<p>知》（渝府办发〔2017〕107号）；12、《关于进一步加强应急测绘保障服务能力建设的意见》（国测成发〔2016〕7号）；13、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地理信息应急救援装备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渝财建〔2016〕38号）；14、《关于进一步加强测绘地理信息成果安全保密管理的意见》（国测成发〔2015〕8号）；15、重庆市委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档案工作的实施意见》（渝委办发〔2014〕31号）16、《重庆市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8—2020年）》（渝委发〔2018〕13号）；17、《重庆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方案（2019—2022年）》（渝府办发〔2019〕66号）。《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全国基础测绘中长期规划纲要（2015—2030年）》《测绘地理信息事业“十三五”规划》2.《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地下管线数据动态更新管理办法的通知〉》（渝府办发〔2017〕107号）；3.《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区县城区建筑物信息更新工作的通知》（渝规资办〔2021〕108号）4.《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20年区县规划实施情况态势图制作工作的通知》。5.《关于做好2021年软件正版化工作的通知》（渝规资办发【2021】36号）</p> <p>一是根据《档案法》第三十八条规定：国家鼓励和支持档案馆和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组织推进传统载体档案数字化。已实现数字化的，应当对档案原件进行妥善保管。二是根据《机关档案管理规定》（国家档案局令第13号）第五十六条规定：机关应当开展数字档案室建设，统筹传统载体档案数字化、电子文件归档与电子档案管理工作。三是根据《重庆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档案管理办法〉的通知》（渝规资发〔2019〕64号）第四十八条规定：各单位应当建立档案数字化常态机制，有序开展档案数字化工作。四是根据《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关于做好档案安全风险点防范工作的通知》（渝规资办发〔2021〕30号）文件要求，档案管理场所防火防潮、荷载、保密等方面要求较高，必须加强日常维护，通过物防、技防、人防，确保档案安全。五是根据《重庆市委办公厅 重庆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档案工作的意见》（渝委办发〔2014〕31号）第十项规定：各级财政应将档案安全保管保护经费按每年每卷不低于2元的标准纳入财政预算。</p>																																																												
<p>当年绩效目标</p>	<p>展区县局数据资源池建设，形成规范的数据资源池成果；在全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上形成“数、线、图”一致，可考核、可审计、可追责的全市“三区三线”及国土空间规划成果，确保全市国土空间规划顺利报批；为实现规划目标“可考核、可审计、可追责”提供系统技术支撑。开展区县规划实施情况态势图制作，以明确我区现状建设用地、准现状用地、储备用地的范围和规模；完成地下管线数据维护更新，保障数据实效性；完成我区2022</p>																																																												
<p>绩效指标</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指标名称</th> <th>指标权重</th> <th>计量单位</th> <th>指标性质</th> <th>指标值</th> <th>是否核心指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地理国情监测范围</td> <td>5</td> <td>万平方公里</td> <td>≥</td> <td>0.056</td> <td>是</td> </tr> <tr> <td>数据更新覆盖面积</td> <td>10</td> <td>平方公里</td> <td>≥</td> <td>566</td> <td>是</td> </tr> <tr> <td>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保护需求</td> <td>5</td> <td>%</td> <td>≥</td> <td>95</td> <td>否</td> </tr> <tr> <td>便于国土空间报批数据准确性</td> <td>15</td> <td>%</td> <td>≥</td> <td>95</td> <td>否</td> </tr> <tr> <td>影像数据源陆地国土覆盖率</td> <td>20</td> <td>%</td> <td>≥</td> <td>100</td> <td>否</td> </tr> <tr> <td>保证地下管线普查更新数据的完整性和现势性，满足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和应用需求，保障城市安全运行。</td> <td>10</td> <td>%</td> <td>≥</td> <td>95</td> <td>否</td> </tr> <tr> <td>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及政府各部门和各行业、专业测绘提供空间基础地理信息服务；</td> <td>10</td> <td>%</td> <td>≥</td> <td>100</td> <td>是</td> </tr> <tr> <td>图斑</td> <td>5</td> <td>个</td> <td>≥</td> <td>600</td> <td>是</td> </tr> <tr> <td>数据更新入库区县数</td> <td>10</td> <td>个</td> <td>≥</td> <td>1</td> <td>否</td> </tr> </tbody> </table>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地理国情监测范围	5	万平方公里	≥	0.056	是	数据更新覆盖面积	10	平方公里	≥	566	是	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保护需求	5	%	≥	95	否	便于国土空间报批数据准确性	15	%	≥	95	否	影像数据源陆地国土覆盖率	20	%	≥	100	否	保证地下管线普查更新数据的完整性和现势性，满足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和应用需求，保障城市安全运行。	10	%	≥	95	否	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及政府各部门和各行业、专业测绘提供空间基础地理信息服务；	10	%	≥	100	是	图斑	5	个	≥	600	是	数据更新入库区县数	10	个	≥	1	否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地理国情监测范围	5	万平方公里	≥	0.056	是																																																								
数据更新覆盖面积	10	平方公里	≥	566	是																																																								
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保护需求	5	%	≥	95	否																																																								
便于国土空间报批数据准确性	15	%	≥	95	否																																																								
影像数据源陆地国土覆盖率	20	%	≥	100	否																																																								
保证地下管线普查更新数据的完整性和现势性，满足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和应用需求，保障城市安全运行。	10	%	≥	95	否																																																								
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及政府各部门和各行业、专业测绘提供空间基础地理信息服务；	10	%	≥	100	是																																																								
图斑	5	个	≥	600	是																																																								
数据更新入库区县数	10	个	≥	1	否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专项资金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当年预算	49.00	区级支出(元)	49.00			
		补助镇街(元)				
项目概况	<p>2022 年度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生态公益林面积 20.1 万亩，其中地方公益林为 11.87 万亩，标准为每年每亩补助资金 12.75 元，地方公益林区级配套资金占 70%为 105.94 万元；为全区含 8 个镇以及九锅箐、区国营林场的全部公益林共计 20.1 万亩，同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盛支公司签订 10 份“林木综合保险 保险单”。保单明确：保费共计 20.1 万元，保费构成分别为中央财政补贴 50%计 10.05 万元，市财政补贴 30%计 6.03 万元，地方财政配套补贴 20%计 4.02 万元；保险金额共计 16080 万元，单位保险金额为 800 元/亩、保险费率为 1.25%。商品林的保费构成分别为中央财政补贴承担 30%、市财政补贴承担 25%、地方财政配套补贴承担 15%、业主自筹 30%，单位保险金额为 800 元/亩、保险费率为 3%。保期一年；为进一步加强森林、草原等重要生态系统保护管理，在全区全面推行林长制。预计到 2021 年底，全面建立起“四级林长和网格护林员”责任体系，实现全区林长制管理责任全覆盖。基本建立山林资源保护发展、山林资源损害问题发现与整治、林长制绩效考核评价等工作机制，完善相关治理体系。到 2025 年，全面构建起责权明确、协调有序、保障有力、监管严格、运行高效的森林资源保护发展机制，森林数量、森林质量和山林资源综合效益显著提升；防控森林草原火灾，防治林业有害生物，严厉打击违法侵占山林资源行为。</p>					
立项依据	<p>《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继续组织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的通知》渝办发〔2011〕213 号；渝林计【2018】53 号《重庆市林业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森林保险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渝委办发[2021]13 号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p>					
当年绩效目标	<p>完成 2023 年全区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兑付；完成前期准备工作并起草湿地保护规划</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新增监测湿地保护面积	5	万公顷	≥	745	是
	地方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	5	万亩	=	11.87	是
	重要湿地监测数量	5	处	≥	2	否
	新增动植物物种	5	种	≥	49	否
	外来物种监测率	5	%	≥	90	否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金发放准确率	20	%	=	100	否
	集中管护费到位率	5	%	=	100	否
农增收	40	万元/年	≥	317.27	是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专项资金名称	执法监管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当年预算	25.00		区级支出 (元)	25.00		
			补助镇街 (元)			
项目概况	土地、矿产、规划、测绘等执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排查清理、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整改；法律顾问、行政复议诉讼代理、法治培训及法规知识宣传等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重庆市人民政府第 282 号令》					
当年绩效目标	一是按照要求严格控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新增问题，做到新增“零容忍；二是逐步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存量 440 个问题整改；三是按要求推进土地例行督察项目整改，力争今年销号 14 个；四是切实做好 2023 年土地矿产林业卫片执法工作及日常执法工作。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严守耕地红线，保护生态环境	20	万亩	≥	14.04	是
	拆除违法建筑数量	20	处	≥	18	是
	违法建筑新增率	20	%	≤	30	否
	群众满意度	10	%	≥	90	否
	存量违法图斑的整改	20	个	≥	1000	是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专项资金名称	地质勘查和矿产资源管理		业务主管部门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当年预算	7.50		区级支出(元)	7.50		
			补助镇街(元)			
项目概况	开展区域地质调查、水文地质调查、土地质量地质调查等基础性公益性地质调查工作，提高我市基础地质工作覆盖率，为城区规划、城乡规划、农业规划、工程建设、地灾防治等工作提供基础地质资料。支持特色、优势矿产资源勘查，为产业发展提供资源保障。全面推进自然保护地矿业权退出，加强矿业权监督管理，进一步提高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管理水平。全面摸清矿产资源数量、质量、结构和空间分布情况，按照自然资源部工作部署，实施矿产资源国情调查。					
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土资源部等部门找矿突破战略行动纲要（2011—2020 年）的通知国办发〔2011〕57 号；《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实施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的通知》（渝委发〔2018〕30 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重庆市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实施方案（2016 年修编）的批复》（渝府〔2016〕63 号）；《重庆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 年）》；重庆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贯彻实施〈自然资源部推进矿产资源管理改革若干事项的意见（试行）〉的意见》的通知（渝规资规范〔2020〕6 号）。					
当年绩效目标	1. 完成青年镇燕石村铜锣社冶金用白云岩、关坝镇光明村团窝田社建筑石料用灰岩、丛林镇永胜村建筑石料用灰岩 3 个采矿权出让项目的《矿业权出让技术报告》和《矿业权评估报告》，达到正常的开采；2. 对全区矿业权人每季度进行实地核查一次，并提供每季度《采矿权实地核查报告》和半年核查并提交《采矿权公示信息实地核查报告》，完成《采矿权实地核查及储量动态检测报告（2022 年度）》；3. 对 2022 年全区监管矿山企业进行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全区固体矿产年度开采总量	40	万吨	≥	600	否
	地灾汛前排查、汛后核查等群测群防次数	10	次	≥	57	否
	发证生产矿山项目监督检查覆盖率	10	%	=	100	是
	现场复核矿业权数量 及报告	10	个	≥	18	否
	评估绿色矿山数量	10	个	≥	18	是
	矿区调查报告	10	个	≥	26	是

2023 年万盛经开区部门一般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专项资金名称	不动产管理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332-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当年预算	50.00			区级支出(元)	50.00	
				补助镇街(元)		
项目概况	不动产登记档案管理及系统维护、林权档案数字化扫描及加工服务等重点档案维护及管理。					
立项依据	<p>1. 不动产管理需落实深化“放管服”改革要求、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服务，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质量的举措，让企业和群众办理不动产登记更快速、更便捷、更顺畅，体验更舒适。2. 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按照世行营商环境评价体系、《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和《通知》要求，更新完善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强化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真实性、准确性、可靠性、现势性，实现地理全覆盖，持续优化我市营商环境，助推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和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向部离线汇交。3. 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提升和汇交。进一步提升我市营商环境登记财产便利度和土地管理质量，使办事手续时间减少、土地管理质量越来越高，确保不动产登记公信力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的逻辑一致性、准确性，有力有效支撑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及共享、“一窗办理，即办即取”和“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等各项政务服务工作，进一步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4. 不动产登记档案管理。不动产登记档案系全区不动产登记信息的管理，涉及国家、集体及群众利益，关系千家万户，必须要管好、用好，不动产登记档案运用到不动产登记工作中，如果档案不规范管理，则可能登记工作错误，造成损失赔偿责任。不动产登记中心现目前管理的我区已整理完成馆藏不动产登记档案 420990 卷，未整理的有 2016 年农林局移交的林权登记档案约 1000 卷，以及关坝、青年、丛林、石林、金桥 5 个镇 2000 年前农村房屋登记档案约 20000 卷。5. 农村不动产登记平台建设。我区现目前仍有 10500 余户农房因历史遗留原因未办理产权证，涉及农民的切身利益，多次引发农村居民的群访集访。按照《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快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0〕84 号）第三点积极化解疑难问题，依法依规办理登记，要求，各地要积极推动解决宅基地“一户多宅”、缺少权属来源材料、超占面积、权利主体认定等问题，按照房地一体要求，统一确权登记、统一颁发证书，努力提高登记率。由于我区历史遗留问题数量巨大，各镇农房现目前均采用手工办证，办证信息无法自动接入不动产登记系统，且农房分布零散，程序复杂，群众办证要重复跑路，工作量及难度大，造成新增农房办证信息不能及时入库，导致无法办理不动产登记，故，各镇农房办理需要配备一套集现场测绘、权籍调查、自动生成各类表格和附图的农村不动产权籍调查设备，提高办件效率，提升服务质量。农村不动产登记平台是一款用于农村不动产测绘、权籍调查、制图等现场工作一体化软件产品，是国内首款专门针对不动产农房登记定制的服务于国土基层管理人员的现场工作平台，该平台由硬件（平板、双频网络 RTK 定位器、手持测距仪、无线移动便携式打印机）及软件（农村不动产登记平台及后台管理系统）构成。</p>					
当年绩效目标	<p>1、在登记时限内，按登记业务收取顺序逐笔完成不动产权证书、证明的制作和发放，逐月完成不动产登记业务资料扫描装订成档案，确保档案查询工作顺利进行；2、登记时限内，按登记业务收取顺序逐笔完成林权不动产权证书、证明的制作和发放，逐月完成林权登记业务资料扫描装订成档案，确保林权档案查询工作顺利进行；3、对档案自助查询系统、不动产档案数字化管理系统、不动产交易登记管理系统等信息化系统、设备进行维护。</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登记发证比例	20	%	≥	99	是
	不动产按时登记率	10	%	≥	100	否
	服务对象满意度	20	%	≥	90	否
	办结率	10	%	≥	99	是
	营商环境登记财产手续指数	10	个	≥	3	否
	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量	10	人/次	≥	12000	是